

证券代码：001282

证券简称：三联锻造

公告编号：2024-071

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国奉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其中谭青女士、李明发先生、张金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。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>全文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的内容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编制期间，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经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，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，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以及 2024 年 1-9 月的经营成果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三季度现金分红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 2024 年三季度现金分红方案符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及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》及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的盈利状况、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同意以现有总股本 158,704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 15,870,400.00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三季度现金分红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，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工作经验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。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根据 2024 年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 2024 年年度审计费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》

为保持授信的延续和融资渠道的通畅，便于更好地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，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92,000.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同时公司为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，合计增加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4,000.00 万元。公司本次拟向银行申请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，旨在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以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，加强公司担保行为的计划性和合理性。本次增加担保额度的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，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，决策其投资、融资等重大事项，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，无需子公司向公司提供反担保，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75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 结合工作需要,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4-077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;
- (二)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;
- (三)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查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31 日